

全通教育集团（广东）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全通教育集团（广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于2017年8月6日（星期日）下午15:30在中山市东区中山四路88号尚峰金融商务中心5座18层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7年8月1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通知了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独立董事赵敏、叶伟明、罗军以通讯方式参加表决）。公司监事张有财、刘子畅、财务总监孙光庆、董事会秘书左桃林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陈炽昌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投票表决，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总经理辞职及聘任新总经理的议案》

陈炽昌先生基于工作职责调整需要，申请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辞职后，将继续担任公司董事长及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经董事长陈炽昌先生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刘玉明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万坚军先生基于工作职责调整需要，申请辞去公司副董事长职务。经董事长陈炽昌先生推荐，董事会同意选举刘玉明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

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副总经理辞职及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

万坚军先生、汪凌女士基于工作职责调整需要，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经总经理刘玉明先生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孙光庆先生、刘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全通教育集团（广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8 月 7 日